



治療用途豁免 (TUE) 申請檢查表：
腎臟移植 (Renal Transplantation)



禁用物質：全身性糖化皮質類固醇 (*Systemic glucocorticoids*)、
 紅血球生成素 (*EPO*)、利尿劑 (*Diuretics*)、乙型阻斷劑 (*Beta-blockers*)、
 缺氧誘導因子 (*Hypoxia-inducible factor, HIF*)、
 促羥化酶抑制劑 (*Proyl-hydroxylase inhibitors*)

本檢查表旨在指引運動員及其醫生了解治療用途豁免 (TUE) 申請案應檢附之資料，以利治療用途豁免審查委員會評估該案是否符合治療用途豁免國際標準 ISTUE 之相關核可標準。

請注意僅填寫治療用途豁免 (TUE) 申請表是不夠的；**必須**提供佐證文件。完整的申請資料和檢查表**不保證**治療用途豁免 (TUE) 之核可。相反地，某些情況下，一份合格的申請文件未必包括檢查表上每一要項。

治療豁免用藥申請表必須包括：	
	所有部分均需手寫清楚
	1. 向國際運動總會 IF 申請：所有資料需以英文提交 2. 向本會 CTADA 申請：申請書填寫語文請參閱申請書上說明，其餘文件建議以英文提送
	申請醫生簽名
	運動員簽名
醫療報告應包括以下細節：	
	病史：初次發生症狀的年齡、症狀、治療醫師的診斷檢查
	腎功能下降的病史和來自腎臟病專家/腎臟醫師簽署符合腎移植標準的相關證據。前述若有腎臟病專家背書，則可由家庭醫師開具。
	外科醫師簽署的移植手術報告
	若有移植物損傷/功能失常之情況，需由腎臟病專家/腎臟醫師提供或簽署的證據
	若有心血管併發症之情況：治療醫師/心臟病專家基於動脈高血壓或缺血性心臟病的治療原理對於乙型阻斷劑使用的證據
	處方物質 [全身性糖化皮質類固醇(systemic glucocorticoids)、紅血球生成素(EPO)、利尿劑(diuretics)、乙型阻斷劑(beta-blockers)、缺氧誘導因子(hypoxia-inducible factor, HIF)、促羥化酶抑制劑(proyl- hydroxylase inhibitors)皆禁用]，包括每種物質的劑量、頻率、給藥途徑
診斷式檢查結果應包括以下文件：	
	記錄移植前腎功能下降的實驗室檢驗；若有 EPO 治療時，血液結果證明其貧血症
	血壓數值；若有利尿劑或乙型阻斷劑治療，則提供適用的心電圖、冠狀動脈電腦斷層掃描、心臟超音波、冠狀動脈造影等，
附加資訊包括	
	依藥管單位規定